**附錄4**

**淡江大學113學年度學士班特殊選才招生考試**

**報名考生造字申請表**

**※無需造字之考生免填本表。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考生姓名 |  | 身分證字號 | （必填） |
| 聯絡方式 | 電話：（日） （夜） （行動）  Email: | | |
| 造字資料 | 登錄個人資料時，若有電腦無法產生之字，請先以「╴」替代輸入（例如：丁中╴），待印出報名表後再將需造字之字以紅筆正楷填寫清楚。  ※請勾選需造字部分  □姓名：需造字之字為＿＿＿＿＿＿　　　　注音為＿＿＿＿＿  □地址：需造字之字為＿＿＿＿＿＿　　　　注音為＿＿＿＿＿  □其他（請說明）： 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  需造字之字為＿＿＿＿＿＿　　　　　　　　注音為＿＿＿＿＿ | | |
| 注意事項 | 1.各欄位請正楷詳細填寫。  2.填妥資料後，請於報名期限內傳真至淡江大學招生策略中心（02）2620-9505。傳真後請來電確認，(02)26215656轉分機2513、2016、2208、2015。  3.本校造字完成後，各項試務資料即會印出正確字體，但在無造字檔之電腦，仍不會顯示正確的字，考生請不必擔心。 | | |